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时间	主持人	会 议 内 容	报告人
6 月 27 日 9：30	金长山	1、审议《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1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4、审议《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审议《2013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6、审议《关于续聘 201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1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审议《关于公司 2014 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9、审议《关于公司 2014 年银行按揭、融资租赁销售业务担保额度的议案》	
		10、审议《关于与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业务的关联交易议案》	
		11、审议《关于公司渡江南路厂区资产处置的议案》	
		12、股东提问、发言	
		13、大会表决（休会、计票）	
		14、宣布表决结果	
		15、通过会议决议	
		16、律师发表法律意见	
		17、大会结束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目　　录

资料一：《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资料二：《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资料三：《201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资料四：《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资料五：《2013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资料六：《关于续聘 201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资料七：《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1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资料八：《关于公司 2014 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资料九：《关于公司 2014 年银行按揭、融资租赁销售业务担保额度的议案》

资料十：《关于与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业务的关联交易议案》

资料十一：《关于公司渡江南路厂区资产处置的议案》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一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下面由我代表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向大会作 2013 年度工作报告，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审议。

第一部分　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3 年，面对国内客车市场增速明显减缓、市场竞争更加激烈的不利局面，全体员工紧密围绕“调结构、抓质量、控成本”的工作主线，努力拼搏，取得了阶段性成果。完成了“退城进园”技术改造，为企业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新的产品平台逐步建立，新品牌、新产品的发布提振了公司的企业形象和市场形象；公路客车、大型客车、海外市场销售取得突破；产品的外观质量、制造的精细化水平明显提升。2013 年，公司销售客车 3934 辆，同比下降 1.40%，公司控股子公司丰泰汽车销售客车 262 辆，同比增长 73.51%；实现销售收入 120822 万元，同比增长 21.32 %，丰泰汽车实现销售收入 19437 万元，同比增长 70.8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4 万元，同比下降 11.34%。

一、主营业务分析

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208,216,304.58	995,916,313.45	21.32
营业成本	1,075,974,600.74	889,299,492.18	20.99
销售费用	74,199,700.79	64,555,475.53	14.94
管理费用	63,834,167.01	47,651,563.40	33.96
财务费用	18,283,337.55	4,011,562.39	355.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247,310.03	-91,998,612.56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67,848.81	60,670,763.64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447,423.26	146,264,698.72	-38.16
研发支出	67,427,497.61	35,554,249.66	89.64

2、收入

1）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因素分析

2013 年，丰泰汽车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以实物销售为主的公司产品收入影响因素分析

2013 年公司海外市场销售、公路客车、大型客车销售有较大幅度增长。

3）新产品及新服务的影响分析

2013 年公司新能源客车实现销售收入 9372.80 万元，同比增长 93.71%。

4）主要销售客户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合计 29991.83 万元，占年度销售收入的 24.83%。

3、成本

1）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客车销售	原材料	941,020,895.26	89.54	790,569,677.99	89.87	19.03
	人工	61,983,213.72	5.90	54,925,458.94	6.24	12.85
	制造费用	47,893,159.93	4.56	34,168,741.56	3.89	40.17
	小计	1,050,897,268.91	100.00	879,663,878.49	100.00	19.47

2）主要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 30716.34 万元。

4、费用

财务费用本期金额为 1828.33 万元，上期金额为 401.16 万元，本期较上期增长 355.76%，主要原因是本期贷款增加。

5、研发支出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支出	29,513,670.88
本期资本化研发支出	37,913,826.73
研发支出合计	67,427,497.61
研发支出总额占净资产比例（%）	25.36
研发支出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5.58

6、现金流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金额为 9,045 万元，上期金额为 14,626 万元，本期较上期减少 38.16%，主要原因是合并子公司所致。

二、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	
机械制造业	1,201,267,675.05	1,075,093,530.72	10.50	21.58	21.14	增加 0.3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客车销售	1,174,538,492.51	1,050,897,268.91	10.53	20.15	19.66	增加 0.37 个百分点
配件销售	26,729,182.54	24,196,261.81	9.48	154.39	162.60	减少 2.83 个百分点

2、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国内	914,634,671.14	1.40
国外	286,633,003.91	233.05

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应收票据	27,993,477.80	1.54	9,345,000.00	0.79	199.56
存货	196,040,191.25	10.76	122,885,012.43	10.40	59.53
固定资产	189,304,430.68	10.39	69,320,340.25	5.86	173.09
在建工程	149,606,561.77	8.21		0.00	
无形资产	50,532,491.68	2.77	1,340,241.01	0.11	3,670.40
短期借款	344,849,776.85	18.93	220,823,100.00	18.68	56.17
应付票据	453,433,882.83	24.89	338,468,187.72	28.63	33.97
应付账款	454,975,792.85	24.98	345,878,543.02	29.26	31.54
应交税费	23,233,992.40	1.28	17,135,034.01	1.45	35.59
其他应付款	161,533,326.87	8.87	43,977,466.04	3.72	267.31

应收票据 ：主要原因是本期营业收入较上期增长，收到客户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

存货 ：主要原因是新增子公司纳入合并。

固定资产 ：主要原因是新厂区设备等增加和新增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增加 7,184.61 万元。

在建工程 ：主要原因是新厂区新增设备安装工程。

无形资产 ：主要原因是新增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增加土地使用权 4,914.61 万元。

短期借款 ：主要原因是本期银行借款增加 8,895.98 万元及新增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增加借款 3,506.69 万元。

应付票据 ：主要原因是本期银行承兑汇票付款增加。

应付账款 ：主要原因是随着本年度销量上升，存货采购增加以及新增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应交税费 ：主要原因是本期增值税和房产税较上期增加。

其他应付款 ：主要原因是本期预收资产处置款 9,800.00 万元以及新增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1,414.60 万元。

四、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通过一系列措施的实施，公司企业文化、人才、技术、产品等方面核心竞争力逐步提高。公司将从成本、耗能、质量、交付、差异化等方面不断优化现有产品，加快开发新产品，打造具备成本竞争力、核心技术竞争力、品质竞争力的产品体系。

五、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出资 8327.59 万元，控股厦门丰泰国际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持有其 51.53%股权。

2、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委托理财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3、委托贷款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委托贷款事项。

4、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5、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门丰泰国际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主要产品有大中型客车及其零部件（含混合动力客车及纯电动客车）的研发、仓储、物流、检测、维修与出口；大中型客车车身及零部件的研发、生产与进出口；新能源动力系统及新能源控制系统的研发、生产与进出口业务（以上商品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注册资本 2,719.83 万美元；本公司控股 51.53%，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丰泰汽车总资产 23,656.67 万元，净资产 15,431.31 万元。合并期 2013 年 4-12 月实现销售收入 15,330.49 万元，实现净利润 94.91 万元。

第二部分　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稳定发展是客车行业未来的主旋律。从宏观经济来看，2013 年我国 GDP 增速为 7.7%，未来三年应都保持在 7.5%以上，宏观经济的持续稳健发展为客车行业的稳定发展提供了保障；从高速公路建

设情况看，2015 年中国高速公路将达到 10.8 万公里，高速公路的发展成为大中型中高档客车需求的重要基本条件之一；从城市建设情况看，未来几年中国的城市建设会出现更迅速的发展，城市规模不断扩大，带来城市公交建设规模的扩大，公交客车将会继续得到迅速发展；从需求量来看，5 米以上客车销量突破 22 万辆，需求稳定，未来数年内将继续保持平稳增长。

2013 年国内排名前 10 位的客车企业销量市场集中度在 73%以上，并仍会继续提高。2014 年客车行业预计将实现小幅增长，主流客车企业都蓄积力量全力抢夺市场，2014 年的市场竞争将更加激烈。

二、公司发展战略

2014 年是公司实施“十二五”规划的关键年，全公司将紧紧围绕“产品完善、营销突破、管理提升”的工作主线，深化改革，迎难而上，扎扎实实做好既定的工作。

三、经营计划

本着谨慎的原则确定 2014 年经营目标为：实现销售收入 16 亿元以上，确保实现盈利。

四、因维持当前业务并完成在建投资项目公司所需的资金需求

维持当前业务并完成在建投资项目公司所需资金约 4 亿元，公司将创新思路开展融资工作。

五、可能面对的风险

1．行业增速放缓。2013 年 5 米以上客车客车市场销售仅增长约 1%，各客车企业都在全力抢夺市场，市场竞争压力巨大。

2．应收账款仍然较高，现金流压力较大。在加大回款、控制应收款的同时，积极开展按揭销售、融资租赁销售业务。

第三部分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2013 年 5 月 15 日召开的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2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公司 2012 年度实现净利润 5,911,073.78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426,556,913.57 元，可供股东分配利润-420,645,839.79 元。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提取法定公积金，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履行了 201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二、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 不适用

三、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比率(%)
2013 年					5,243,770.76	
2012 年					5,911,073.78	
2011 年					-41,646,006.26	

第四部分　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公司在经营发展过程中积极履行社会职责和义务，从安全生产、产品质量、环境保护、资源节约、促进就业及员工权益保障等多个领域践行社会责任。公司制定《设备安全操作规程目录》、《设备维护保养规程目录》和专业设备安全操作规程等一系列规范安全生产的制度；与生产运营部等各部门签订《安全生产目标责任目标书》，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并持续加大在安全生产领域的资金和人力投入，切实提高安全生产管理能力，加强员工的安全意识、规范员工的操作流程。公司制定了质量体系文件，健全产品质量标准体系，确保产品生产的质量操作有章可循；同时，公司每周召开质量部部门项目例会，每月召开公司质量大会，以全面确保对产品质量的监督管理落实到位。公司亦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遵守国家有关环境保护与资源节约的规定，新厂区按生态工厂要求进行建设。公司积极研发、生产、销售新能源客车和清洁能源客车，努力为建设能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社会贡献力量。

此报告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二〇一四年六月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二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下面由我代表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向大会作 2013 年度工作报告，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审议。

一、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召开会议的次数	5
监事会会议情况	监事会会议议题
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1、《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2013 年第一季度报告》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审议通过：《201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2013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年度内，为了规范公司的经营管理行为，公司监事会着重从以下几个方面加强监督，忠实地履行监督职能。

1、经营活动监督

监事会成员列席公司董事会各次会议，对公司经营管理中的重大决策实施监督。对公司经营管理层执行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决议，以及生产经营计划、重大投资方案、财务预决算方案等方面，监事会适时审议有关报告，了解公司经营管理活动的具体情况，并对此提出相应的意见和建议。

2、财务活动监督

监事会把检查、监督公司财务作为工作重点。一是要求公司财务部门定期提供财务报告和相关财务资料，及时掌握公司财务活动状况；二是督促公司建立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三是实施财务检查，不定期对公司财务活动情况进行检查，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并结合本公司特点提出针对性的改进意见，以促进公司财务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

3、管理人员监督

为了有效行使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能，监事会在履行日常监督职能的同时，督促公司重视并加强宣传教育工作，认真组织管理人员学习法律法规，增强公司管理人员的法律意识，提高遵纪守法的自觉性，保证公司经营活动依法进行。

二、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依法对公司运作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认为公司决策程序合法。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未发现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本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三、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 2013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查，认为公司 2013 年度财务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及其他有关财务会计法规的规定；认为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3 年度的财务报告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是客观、公正的。

四、监事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未募集资金，无利用募集资金投资的项目。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在以前年度已使用完毕，没有延续到报告期使用的募集资金。

五、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出售资产交易价格合理，未发现有内幕交易和损害部分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行为。

六、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客观公允，交易条件及安排公平合理，符合关联交易规则，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利益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体现了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

此报告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二〇一四年六月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三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下面由我代表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向大会作 201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审议。

按照《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要求，我们作为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2013 年独立、忠实、勤勉履行职责，切实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现对 201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陈留平，1958 年 10 月出生，江苏大学会计学硕士。历任江苏大学副教授，江苏大学审计处处长。现任江苏大学财经学院会计学教授，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春兰制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玉龙钢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于晖，1970 年 11 月出生，北京大学法学硕士。历任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审判员、副庭长。现任北京市大成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金融证券部负责人，本公司独立董事。

李世豪，1940 年 12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2001 年退休。现任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加冷松芝汽车空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公司独立董事由公司控股股东推荐，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不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没有关联交易，不存在相关社会关系，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2013 年度，我们坚持勤勉尽责的履职态度，按时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及股东大会，对会议议案进行认真审议。会前与公司经营层、董事会秘书等有关人员进行充分沟通，在充分掌握实际情况的基础上，依据我们的专业能力和经验做出独立判断，提出独立意见并对公司提交的各项议案进行表决。我们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均投出赞成票，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形。

（一）出席会议情况

1．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姓名	应参加董事会（次）	亲自出席（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陈留平	9	9	0	0
于　晖	9	9	0	0
李世豪	6	6	0	0

2．出席股东大会情况

姓名	应参加股东大会（次）	出席（次）	缺席（次）
陈留平	3	3	0
于　晖	3	3	0
李世豪	1	1	0

3．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

专业委员会	报告期召开次数	参加独立董事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1	陈留平、于晖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4	于晖、陈留平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1	陈留平、于晖

（二）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公司每月定期将经营情况、重大事件、行业情况、证券新规、会议计划安排等书面报送给我们，为我们了解公司经营情况、行业情况等提供了及时、准确的信息，也为我们安排工作，参加相关会议及现场考察提供了方便。

在相关会议召开前，公司精心准备会议资料，及时报送我们审阅，为我们履职提供了便利条件，较好的配合了我们的工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我们保持了正常的沟通，我们通过听取汇报、会议沟通、电话交流、邮件往来、现场考察等方式充分了解公司经营情况，积极运用专业知识促进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2013 年我们对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担保、资金占用、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信息披露、内部控制等事项进行了重点关注，决策时作出了独立明确的判断，发表了相关独立意见，对执行情况也进行了核查，相关情况如下：

（一）关联交易情况

2013 年 4 月 13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1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案》、《关于确认公司 201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金额的议案》、《关于与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业务的关联交易预案》；2013 年 7 月 30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2013 年 11 月 20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2013 年 12 月 13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合作开发新产品暨关联交易的预案》。会议召开前我们均及时收到了相关材料，通过专项汇报、询问等方式了解相关情况，并用专业知识进行判断，均发表了关联交易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2013 年 4 月 13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3 年银行按揭、融资租赁销售业务担保额度的预案》，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扬州分行合作开展“全程通”汽车按揭销售业务，与中国银行扬州分行合作开展“销易达”供应链融资业务，由公司提供回购担保，我们发表了独立意见。

公司与山重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合作，总金额不超过 5 亿元，期限一年。在此额度内，符合条件、购买公司客车的客户可按有关规定办理融资租赁业务，公司提供回购担保，我们发表了独立意见。除此以外，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情况发生。

我们对公司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三）高级管理人员提名及薪酬情况

对于报告期内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我们均充分了解被提名人的教育背景、职业经历和专业素养等情况，并发表了独立意见。报告期内，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解聘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013 年 4 月 13 日，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13 年第 1 次会议确定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并在董事会会议上审议通过。

（四）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

公司按规定办理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事项。

（五）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2013 年 4 月 13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13 年度会计师事务

所的预案》，根据其服务意识、职业操守和专业能力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提议，续聘山东正源和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3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我们对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发表了独立意见。

（六）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七）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承诺情况，控股股东严格遵守并履行相关承诺。2014 年 2 月 13 日公司公告了《关于公司及相关主体履行承诺情况的公告》。

（八）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有关制度开展信息披露工作，全年披露定期报告 4 份，临时公告 30 份。

（九）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2013 年 4 月 13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201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按要求进行了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披露。2013 年，我们督促公司对内部控制审计、内部控制自评发现的缺陷和问题进行整改，积极推进公司内控体系不断完善。

（十）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2013 年度，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6 次，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工作细则履行了职责。

（十一）年报规程执行情况

我们严格按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要求，认真履行年报相关职责，确保了公司审计工作的如期完成及出具的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2013 年 2 月 4 日听取了公司经营层 2012 年度经营情况汇报；2 月 6 日与年审注册会计师就 2012 年度审计相关工作安排进行了沟通，并提出了年审应重点关注的内容；3 月 29 日与年审注册会计师就 2012 年度审计初步意见及相关问题进行沟通；4 月 13 日与年审注册会计师就 2012 年年度报告相关事项进行沟通，并同意提交董事会

审议。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13 年，我们独立、忠实、勤勉地履行了职责，主动了解公司经营情况，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相关议案，对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及其他相关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真贯彻执行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在工作过程中未受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益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切实维护了所有股东的合法权益。

2014 年，我们将继续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独立、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将重点关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资金占用、信息披露、内控制度完善、董事会运作、高级管理人员聘任、解聘等事项，促进公司科学决策，健康发展，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此报告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陈留平

于　晖

李世豪

二〇一四年六月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四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下面由我向大会作 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审议。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3 年年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现将公司 2013 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汇报如下：

一、财务状况

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182,152 万元，比去年的 118,210 万元有所上升，其中流动资产 140,541 万元、占 77.16%，非流动资产 41,612 万元、占 22.84%，总资产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公司“退城进园”使资产增加及新增控股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所致。负债总额 155,565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85.40%,其中流动负债 147,158 万元。所有者权益 26,587 万元，比 2012 年增加 43.64%，主要是新增控股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所致。

二、经营成果

2013 年共销售客车 4,196 辆、实现销售收入 120,822 万元，分别比 2012 年增加 5.16% 和 21.32%，实现净利润 563 万元，2012 年实现净利润 591 万元，净利润略有下降。

三、现金流量

2013 年公司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为-3,525 万元；投资性现金流量净额为-1,127 万元；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 9,045 万元。

四、利润分配

公司 2013 年度实现净利润 563 万元，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五、其他主要指标

项　目	2013 年	2012 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524	5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万元）	-4,435	-2,24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10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2.75	3.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9	3.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23.29	-12.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62	-12.37

此报告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二〇一四年六月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五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经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我公司 2013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审计报告，本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 5,628,967.32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5,243,770.76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420,645,839.79 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415,402,069.03 元。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提取法定公积金，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此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二〇一四年六月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六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1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在 2013 年度审计过程中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坚持客观、公正的原则，遵循会计师独立审计的准则，勤勉尽责地履行了相关职责，为公司提供了较好的审计服务。根据其服务意识、职业操守和专业能力，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提议，续聘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1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对审计服务费，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

此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二〇一四年六月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七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1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公司与潍柴（扬州）亚星汽车有限公司在工业厂房（含土地、相关公共设施及厂房附属设施）、动能设备租赁等方面发生日常关联交易。

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公司与扬州亚星商用车有限公司在客车零部件采购、动能及相关服务提供等方面发生日常关联交易。

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公司与扬州盛达特种车有限公司在动能及相关服务提供方面发生日常关联交易。

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潍柴动力扬州柴油机有限责任公司、陕西汉德车桥有限公司、陕西法士特齿轮有限责任公司在客车发动机、车桥、变速箱等零部件采购方面发生日常关联交易。

201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3 年预计金额	2013 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采购零部件	扬州亚星商用车有限公司	10000	8548	2013年预计金额按15亿销售目标测算
采购水电汽	扬州亚星商用车有限公司	600	695	
采购发动机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14000	9458	2013年预计金额按15亿销售目标测算
采购车桥	陕西汉德车桥有限公司	1250	972	2013年预计金额按15亿销售目标测算
采购变速箱	陕西法士特齿轮有限责任公司	500	469	
合计		26350	20142	

201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承租工业厂房	潍柴（扬州）亚星汽车有限公司	1747	88.19	400	--	--	
承租动能设备	潍柴（扬州）亚星汽车有限公司	234	11.81	40	--	--	
提供动能及相关服务	潍柴（扬州）亚星汽车有限公司	50	6.67	0	--	--	
采购客车零部件	扬州亚星商用车有限公司	10000	7.44	1304	8548	7.21	2014 年目标销售收入增加，采购需求增加
提供动能及相关服务	扬州亚星商用车有限公司	300	40.00	0	--	--	
提供动能及相关服务	扬州盛达特种车有限公司	400	53.33	0	--	--	
采购发动机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14500	10.79	1137	9458	7.97	预计市场需求增加
采购车桥	陕西汉德车桥有限公司	1955	1.45	71	972	0.82	预计市场需求增加
采购变速箱	陕西法士特齿轮有限责任公司	2200	1.64	190	469	0.40	预计市场需求增加
合计		31386			19562		

潍柴（扬州）亚星汽车有限公司是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 51%的股份，同时持有扬州亚星商用车有限公司 100%股权、扬州盛达特种车有限公司 100%股权，公司与潍柴（扬州）亚星汽车有限公司、扬州亚星商用车有限公司、扬州盛达特种车有限公司的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潍柴动力扬州柴油机有限责任公司、陕西汉德车桥有限公司、陕西法士特齿轮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潍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公司与这四家公司的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已与上述关联方签署了相关合同或协议，预计关联交易总金额累计超过 30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超过 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上述关联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公司已于 2014 年 4 月 15 日公告了《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此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二〇一四年六月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八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14 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确保公司业务发展所需资金，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 17 亿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内容包括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等信用品种，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

为方便办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上述授信额度范围内决定具体金额，并由经营层具体负责办理。

此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二〇一四年六月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九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14 年银行按揭、融资租赁销售业务担保额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加强银企合作，积极拓展市场，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扬州分行合作开展“全程通”汽车按揭销售业务。

在不违反有关金融法律、法规的前提下，中国光大银行扬州分行为符合贷款条件、购买公司客车的客户发放最高不超过购车总价款 70%、期限不超过三年的按揭贷款（如有特殊情况，贷款期限超过三年的，按银行相关规定办理），按揭贷款总额度不超过 1.5 亿元，由公司提供回购担保。

为扩大市场销售，公司与山重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合作，总金额不超过 5 亿元，期限一年。在此额度内，符合条件、购买公司客车的客户可按有关规定办理融资租赁业务，公司提供回购担保。

为方便办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上述授信额度范围内决定具体金额，并由经营层具体负责办理。

此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二〇一四年六月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十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业务的
关联交易议案

为优化公司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拓宽融资渠道，公司与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开展金融业务合作，由财务公司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存款、结算、贷款、融资租赁、办理票据承兑及贴现等金融服务。

1．存款服务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财务公司的每日最高存款余额（含利息）不高于人民币 15000 万元；

存款利率在满足中国人民银行相关规定的基础上，不低于同期中国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同类存款的最高存款利率。

2．信贷服务

财务公司向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8 亿元；

财务公司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贷款、票据贴现、票据承兑、融资租赁等信贷业务的信贷利率及费率，在满足中国人民银行有关贷款利率相关规定的基础上不高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其它中国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取得的同类同期同档次信贷利率及费率允许的最低水平。

3．结算服务

财务公司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付款服务和收款服务，以及其他与结算业务相关的辅助服务的结算费用，不高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从中国国内主要商业银行提供的同类同期服务费的最低标准。

4．其他金融服务

财务公司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其他金融服务，应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按照不高于市场公允价格或国家规定的标准收取相关费用。

财务公司是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山东重工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 10 亿元，山东重工集团有限公司占 35%，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占 20%，潍柴重机股份有限公司占 20%，山推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占 20%，中国金谷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占 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本次金融业务合作构成关联交易。

此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二〇一四年六月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十一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渡江南路厂区资产处置的议案

根据扬州市城市建设规划需要，扬州市土地储备中心收储了扬州市渡江南路 41 号地块（权属江苏亚星汽车集团有限公司），该地块内有权属公司的房屋建筑物 51766 平方米及部分构筑物等。该房屋建筑物、构筑物等应予以搬迁拆除，由扬州市土地储备中心给予一次性搬迁补偿 6700 万元（含房屋建筑物、构筑物、搬迁费用、搬迁损失等补偿），2014 年 6 月 6 日公司与扬州市土地储备中心签署了《补偿协议》。

以 2014 年 3 月 31 日为基准日，具有证券从业资质的山东正源和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渡江南路 41 号厂区上述资产进行了评估，本次处置资产的账面净值为 5569.14 万元，评估值为 5784 万元，公司、扬州市土地储备中心以此为基础，确定补偿费用为 6700 万元，扬州市土地储备中心委托江苏亚星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一次性付清上述补偿费用。2013 年 5 月江苏亚星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预付了上述款项。

目前，公司已全部搬入新厂区，渡江南路厂区房屋建筑物、构筑物等处于闲置状态。本次资产处置使公司变现闲置、低效资产，有利于增加公司现金流，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和未来发展需要。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属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公司已于 2014 年 6 月 7 日公告了《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资产处置公告》。

此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二〇一四年六月